

2024 年度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本级）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统一全县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深入贯彻县委决定，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冠县、法治冠县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全县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四）加强对全县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五）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全县政法工作的重大政策措施，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

（六）掌握分析全县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全县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监督和支持全县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九）指导推动全县政法系统党的建设、领导班子建设、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县委组织部考察、管理县直政法部门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

（十）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8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研究室、政工科、维稳协调科、综合治理科、防范邪教科、执法监督科、法治宣传科。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74.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3.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3.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813.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13.74	总计	62	813.7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13.74	813.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27	674.2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4.27	674.27					
2013101	行政运行	375.51	375.51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8.76	298.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5	71.1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20	4.2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20	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80	66.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	3.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3	42.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64	20.6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7	0.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8	24.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8	24.98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8	24.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34	4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34	4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34	43.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13.74	521.74	29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27	387.14	287.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0301	行政运行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4.27	387.14	287.13			
2013101	行政运行	375.51	375.46	0.0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8.76	11.68	28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5	66.28	4.8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20		4.2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20		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80	66.12	0.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	3.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3	42.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64	20.6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7		0.67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8	24.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8	24.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8	24.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34	4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34	4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34	43.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74.27	674.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15	71.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98	24.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34	43.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3.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3.74	813.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13.74	总计	64	813.74	813.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813.74	521.74	29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27	387.14	287.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0301	行政运行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4.27	387.14	287.13
2013101	行政运行	375.51	375.46	0.0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8.76	11.68	28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5	66.28	4.8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20		4.2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20		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80	66.12	0.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	3.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3	42.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64	20.6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7		0.67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8	24.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8	24.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8	24.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34	4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34	4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34	43.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1.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0.79	30201	办公费	1.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8.24	30202	印刷费	2.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6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5.21	30205	水费	0.2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32	30206	电费	0.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71	30207	邮电费	0.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	30211	差旅费	0.2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3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6	30215	会议费	2.00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1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2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94.71	公用经费合计						27.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1		2.81		2.81		2.81		2.81		2.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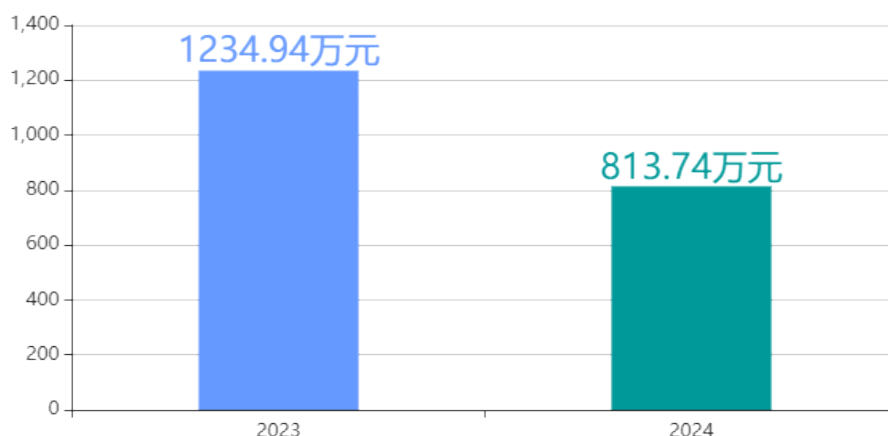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13.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21.2 万元，下降 34.11%。主要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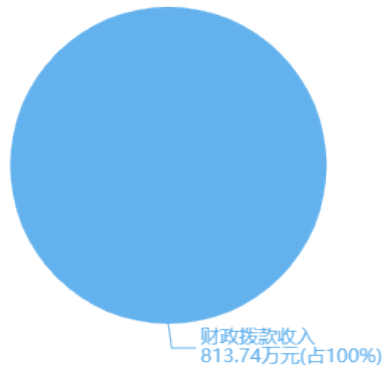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813.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13.7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813.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421.2 万元，下降 34.11%。主要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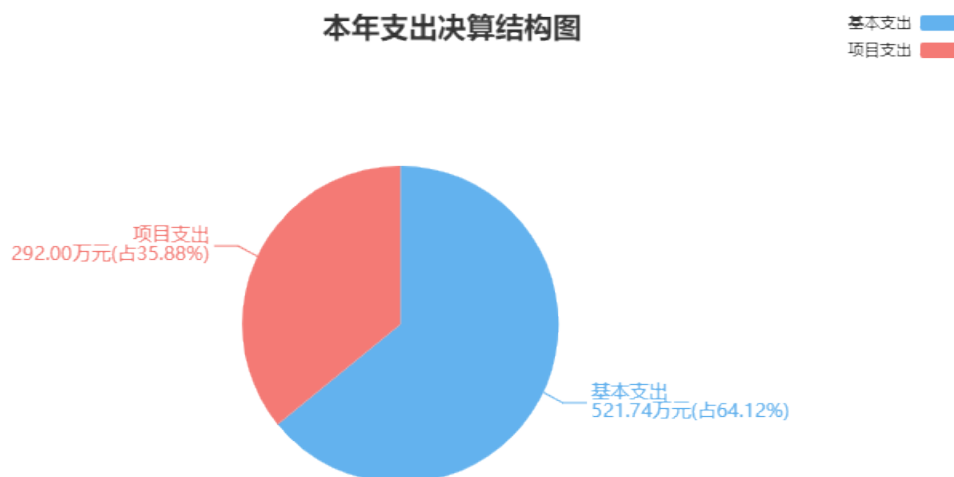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813.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1.74 万元，占 64.12%；项目支出 292 万元，占 35.8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21.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5.35 万元，增长 5.11%。主要是人员晋级晋档形成的工资上调。

2、项目支出 29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446.55 万元，下降 60.46%。主要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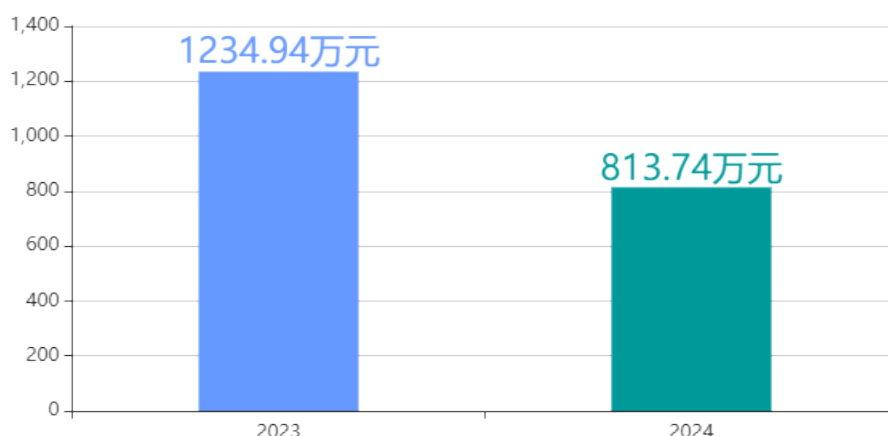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13.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21.2 万元，下降 34.11%。主要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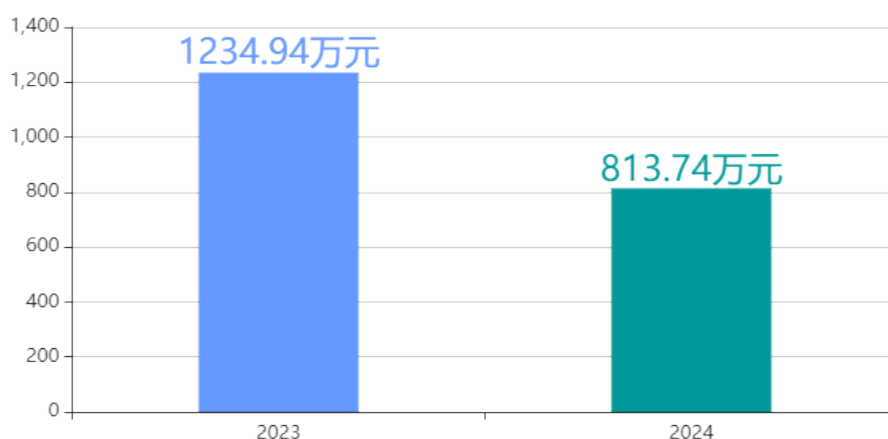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13.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1.2 万元，下降 34.11%。主要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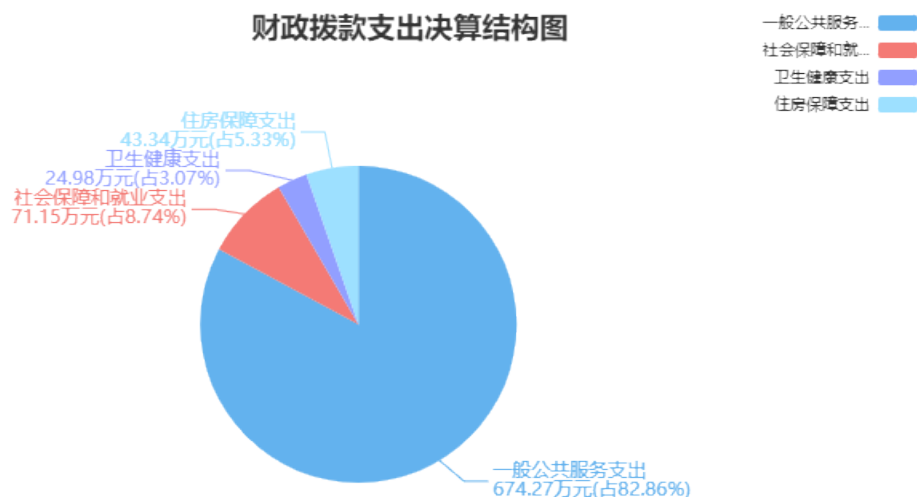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13.74 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74.27 万元，占 82.8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15 万元，占 8.74%；卫生健康（类）支出 24.98 万元，占 3.07%；住房保障（类）支出 43.34 万元，占 5.3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3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2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4.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形成工资上调。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7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引进人才费用。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形成养老保险调减。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形成养老保险调减。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6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形成养老保险调减。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伤失业保险基数上调。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上调。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上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21.7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494.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代缴社会保险费。

公用经费27.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2.81万元，支出决算为2.81万元，与2024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4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2.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加油、保养、保险、过路过桥费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0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97 万元，下降 3.46%，主要原因是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9 个，涉及预算资金 292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综治经费、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建设资金及运转资金、来冠就业创业优秀人才生活补贴、2023 年度绿色平安网格员补贴、3 级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法学会工作经费、扫黑除恶斗争经费、2023 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2024 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和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等 9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92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9 个项目中，8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1个项目中，1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一、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绩效目标清晰明确且设置合理，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单位职能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二、项目绩效控制评价分析：项目单位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以确保经费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三、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保证项目正常运作的前提下，成本控制情况较好，成本投入与项目工作内容匹配程度较好；大部分工作安排较合理，按照计划进度执行较及时；项目所涉及档案资料基本齐全、整理较为规范；项目的实施能够达到预期目标。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综治经费、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建设资金及运转资金、来冠就业创业优秀人才生活补贴、2023年度绿色平安网格员补贴、3级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法学会工作经费、扫黑除恶斗争经费、2023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2024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和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等9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综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分。全年预算数为71.94万元，执行数为71.9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提升综治暨平安冠县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水平，进一步提升立体化智能化防控体系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综治基层基础工作水平。

2. 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建设资金及运转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要建成“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同步建设全省统一的线上工作平台，健全完善“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服务”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

3. 来冠就业创业优秀人才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75分。全年预算数为4.2万元，执行数为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来冠就业创业优秀人才生活补贴。

4. 2023年度绿色平安网格员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7分。全年预算数为300.24万元，执行数为300.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提升综治暨平安冠县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水平，进一步提升立体化智能化防控体系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综治基层基础工作水平。

5. 3级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6分。全年预算数为36万元，执行数为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综治牵头，卫计、公安、民政、残联等有关部门各司其职，乡镇（街道）、村（居）委会监督管理的工作机制，实现专业治疗、社会保障、日常监护的有效衔接，对患者做到“应

管尽管、应收尽收、应治尽治”，确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公共安全的案（事）件。我县要对录入重性精神病人信息管理系统的有肇事肇祸行为及危险性评估在 3 级以上的患者监护人履行监护职责情况进行审核认定后，全面实施以奖代补政策。

7.。

6. 法学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繁荣法学研究、推动法学交流、开展法治宣传、普及法律服务，助力平安冠县、法治冠县建设。

7. 扫黑除恶斗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尚未攻克的重点案件、重点问题、重点地区集中攻坚，对已侦破的案件循线深挖、逐一见底，彻底铲除黑恶势力赖以滋生的土壤，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

8. 2023 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9. 2024 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和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4.4 万元，执行数为 4.34 万元，完成

预算的 98.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反映用于引进外国专家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款)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项)：反映在政策规定范围内，财政为生活困难人员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综治经费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99.8	优
2	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建设资金及运转资金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00	优
3	来冠就业创业优秀人才生活补贴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98.75	优
4	2023 年度绿色平安网格员补贴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94.7	优
5	3 级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86	良
6	法学会工作经费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98.8	优
7	扫黑除恶斗争经费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00	优
8	2023 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00	优
9	2024 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和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99.9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07_2023年度绿色平安网格员补贴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24	402.37	189.22	10	47.03%	4.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24	402.37	189.22	10		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2023年度网格员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全面采集网格内信息，开展巡查工作，关心关爱重点人员，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由于资金拨付较晚，24年第四季度资金未能于24年下发，但已于25年一月下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网格员误工补助及培训等费用	≤402.37万元	300.24万元	10	10	其中178人转为公益岗
			平安网格员补贴	≤7200元/人/年	7200元/人/年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平安网格员数量	≥873人	695人	20	20	其中178人转为公益岗
		质量指标	上报事件有效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情况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幸福指数	≥90%	90%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4.7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24	0.24	1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	0.24	0.24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已全部发放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总金额	0.24万	0.24万	20	20	
			数量指标	组织人数	3人	3人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时间	1年	1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够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能够维持	能够维持	10	10	
			能够保障人员工资发放	能够保障	能够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人员满意	能够满意	能够满意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和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44	0.43	10	97.73%	9.77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	0.44	0.43	10		9.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和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补助已全部发放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部书记工作补助	=100元/月	100元/月	4	4	
			支部委员工作补助	=50元/月	50元/月	4	4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	=0.2万元	0.2万元	4	4	
			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0.18万元	0.18万元	4	4	
			年度预算成本	=0.38万元	0.38万元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党组织数	=1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工作开展效果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2月	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发放时间	=1年	1年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对离退休党组织的重视程度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组织书记满意度	≥90%	90%	3	3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90%	4	4	
党组织满意度			≥90%	90%	3	3		
总分		99.7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03_法学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0.98	10	98.00%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0.98	10		9.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法学会工作经费申请1万元。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繁荣法学研究、推动法学交流、开展法治宣传、普及法律服务,助力平安冠县、法治冠县建设。			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繁荣法学研究、推动法学交流、开展法治宣传、普及法律服务,助力平安冠县、法治冠县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	≤1万元	0.98	5	4	应节约型机关要求精简成本
			单位成本	≤0.06万元	0.06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宣传	≥12次	12次	10	10	
			会议	≥1次	1次	10	10	
			申报上级课题研究	≥3项	3项	10	10	
			乡镇街道工作站规范化建设全覆盖	=18个	18个	10	10	
		质量指标	会员参与率	≥80%	83%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98%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法律服务,繁荣法学研究,构建法治冠县	≥2000人	2300人	5	5	
			冠县法律普及培训	≥2000人	2300人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1年	1年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5	5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98.8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综治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94	71.94	71.93	10	99.99%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94	71.94	71.93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综治暨平安冠县建设水平稳步提高;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水平进一步提升;提升综治基层基础工作水平。			综治暨平安冠县建设水平稳步提高;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水平进一步提升;提升综治基层基础工作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30万元	30万元	5	5	
			总成本	≤71.94万元	71.93万元	5	4.9	应节约型机关要求进行成本缩减
			保证单位业务开展	≤41.94万元	41.93万元	5	4.9	应节约型机关要求进行成本缩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暨平安建设检查数量	=2次	2次	5	5	
			教育转化人数	=10人	10人	5	5	
			政法综治培训人数	=400人	400人	5	5	
			政法暨平安建设工作会议数量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率	≤90%	90%	5	5	
			培训合格率	≤90%	90%	5	5	
			培训参与度	≥90%	90%	5	5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9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1年	1年	5	5	
			年内治安案件增幅下降率	≥1%	1%	10	10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提升平安冠县建设水平	=1	1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治安满意度	≥0.9%	0.90%	10	10		
总分		99.8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12_来冠就业创业优秀人才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8	4.2	10	87.50%	8.75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	4.8	4.2	10		8.7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应用于2024年人才吸引保障项目运转, 用于发放人才引进项目吸引人才相关补贴			已将下发预算资金全部发放完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才补贴发放成本	≥84000	84000	10	10		
			数量指标	补贴优秀人才人数	≥5人	5人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才工作开展效果	文字描述: 提升	提升	10	10		
			时效指标	人才补贴发放时间	≤31天	31天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人才补贴发放成本	≥7000	7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对人才工作的重视程度	文字描述: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补贴持续发放时间	=1年	1年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来冠就业创业人才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8.7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04_3级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64.01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	64.01	0	10		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专业治疗、社会保障、日常监护的有效衔接,对患者做到“应管尽管、应收尽收、应治尽治”,确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公共安全的案(事)件;我县对录入重症精神病人信息管理系统的有肇事肇祸行为及危险性评估在3级以上的患者监护人履行监护职责情况全面落实了以奖代补政策。		由于24年系统改制,发放人数变化,导致24年未发放,但已于24年1月份全部发放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	≤72万元	36.504万元	10	8	根据新标准调整了人数
			重精患者以奖代补	=2400元/人/月	2400元/人/月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奖代补人数	≤500人	424人	10	8	根据新标准调整了人数
		质量指标	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率	=0.00%	0.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收入	=2400元	2400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年限	=1年	1年	10	10	
	源头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件的发生		文字描述:零起	零起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86.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由于24年系统改制,发放人数变化,导致24年未发放,但已于24年1月份全部发放到位。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06_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尚未攻克的重点案件、重点问题、重点地区集中攻坚，对已侦破的案件循线深挖、逐一见底，彻底铲除黑恶势力赖以滋生的土壤，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			对尚未攻克的重点案件、重点问题、重点地区集中攻坚，对已侦破的案件循线深挖、逐一见底，彻底铲除黑恶势力赖以滋生的土壤，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费用	≤3万元	3万元	5	5	
			会议费	≤1万元	1万元	5	5	
			维持专班正常运转	≤3万元	3万元	5	5	
			预算总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5	5	
			开展人员培训	≤3万元	3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2次	2次	5	5	
			培训次数及人数	=1次/100人	1次/100人	5	5	
			线索案件会商	=0.00适时召开	适时召开	5	5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率	≥90%	98%	5	5	
			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发现率	≤90%	90%	5	5	
			年内案件增幅比上年度稳中有降	=0.00起	0.00起	5	5	
			宣传知晓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按实施进度完成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字描述：保障工作正常完成	保障工作正常完成	5	5	
			可持续性影响	=1年	1年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文字描述：保障工作正常完成	保障工作正常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90%	100%	5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95%	100%	5	5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10_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建设资金及运转资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冠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费用约80万。健全完善“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服务”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			建成县级“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费用约80万。健全完善“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服务”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施工设计建设、人员经费等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单位成本	≤3万元	3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数量	≥4人	4人	10	10	
			施工面积	≥100平方米	4290.31平方米	10	10	
			外出考察	≥1次	3次	10	10	
		质量指标	施工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	≥20件	25件	5	5	
			促进“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开展	≥20件	25件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1年	1年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